



“清除杂树、恢复耕地的执行过程规范稳妥、文明有力，兼顾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让我们真切感受到了司法的公开、公正。”6月5日，安徽省定远县人民法院对定远县某镇的988亩土地进行强制腾退，安徽省人大代表黄然见证执行现场后评价道。

被执行人定远县某种植专业合作社租赁988亩土地种植苗木，因经营不善，长期拖欠土地租金，土地也因长年无人管理杂树丛生。生效判决判令其限期移除苗木杂树、返还土地后，被执行人消极应付。执行法官多次约谈释法，明确告知其拒不履行将面临“拒执罪”被追究责任，被执行人终于转变态度，同意配合腾退。

执行当天，定远法院邀请了安徽省人大代表黄然、滁州市人大代表王开勇现场见证执行过程。在执行法官的组织下，第三方公司使用机械设备有序清除杂树，用粉碎机加工成木屑，确保在短时间内完成全部苗木杂树的清理和土地平整，将“净地”交还到当地政府和农民手中。

“定远法院通过强制执行，推动长期被占用的土地恢复为耕地，用于粮食生产，有力保障耕地资源的合理利用。执行过程有力度、有章法、有温度。”王开勇表示。

安徽定远：代表见证九百八十八亩土地复耕

本报记者 周瑞平

本报通讯员 魏宽俊

图①：执行现场。
图②：定远法院院长樊朝勇（左二）向人大代表介绍土地权属情况、苗木处置方式。
图③：人大代表察看案涉土地。
图④：人大代表察看清理后的杂树。
图⑤：在人大代表的见证下，当事人现场签订法律文书，进一步明确后续腾退交付的时间节点。

（本组图片均由魏宽俊摄）

河南邓州：代表委员参与听证 阳光司法可观可感

文 鵬 汤亚君



为落实涉诉信访工作法治化要求，推动矛盾纠纷多元、实质性化解，依法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近日，河南省邓州市人民法院召开涉诉信访案件公开听证会，邀请7名邓州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2名律师代表担任听证员，现场参加听证，以公开透明促妥善化解矛盾纠纷。

听证会由邓州市信访局工作人员主持，案件承办部门代表介绍了案件基本情况、审理过程及法律依据，信访当事人充分陈述了其信访诉求、事实与理由。随后，听证员秉持客观中立的立场，就存有疑问的案件细节向承办部门及当事人进行了深入询问，围绕案件焦点问题发表听证意见，并认真进行评议，形成合议意见，达到了正确引导信访人理性表达诉求、推动复杂疑难信访案件有效化解的预期效果。

在随后召开的涉诉信访工作座谈会上，代表委员们纷纷提出建议，表示涉诉信访背后是人民群众的急难愁盼，人民法

院应持续加强与地方党委、政府的协同配合，积极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要围绕群众反映的司法工作突出问题，依法依规做好涉诉信访接待、流转和实质办理，切实回应群众合法合理诉求，依法维护群众权益，确保案结事了人和，促进全社会形成依法理性表达诉求的良好氛围。

邓州法院副院长胡子强表示，依法化解涉诉信访是人民法院的政治责任、法治责任、审判责任，该院将严格落实涉诉信访工作法治化要求，健全完善人民法院涉诉信访上下联动机制，严格落实分级分层责任，做实“有信必复”和院庭长接待、包案，以“如我在诉”意识，切实做好矛盾实质性化解工作。

图①：听证会现场。
图②：代表委员阅读案件资料。
图③：邓州市人大代表李明耀（左一）向当事人释法说理。
图④：涉诉信访工作座谈会现场。（本组图片均由文鵬摄）



让创新者相信“投入有回报，侵权有代价”



全国人大代表、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 吴丰礼

近日，我受邀走进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旁听了一起知识产权案件的庭审。庭审过程严谨规范、证据审查细致，让我深切感受到人民法院依法严格保护创新的决心与力度。

我来自制造业一线，深知创新不容易。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的核心，就是让创新者相信“投入有回报，侵权有代价”。我始终关注知识产权保护与科技创新议题，在履职中我了解到，今年全国知识产权宣传周的主题是“加强新兴领域知识产权保护 加快新质生产力发展”。4月20日，最高人民法院召开新闻发布会，发布《中国

法院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状况（2025年）》《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实施方案（2026—2030年）》《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侵害知识产权民事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及2025年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典型案例，这对我们企业是极大的鼓舞。

我也注意到，近年来，广东省东莞市两级法院围绕“智创优品 和美宜居”城市战略，创新党建共建机制，主动将司法服务延伸至企业、村社区和行业协会，变“坐堂办案”为“上门服务”，让司法保障更加贴近产业一线。

我希望，人民法院继续深化知识产权审判领域改革创新，依法用足用好惩罚性赔偿制度，切实降低企业维权成本。强化前置性司法服务，定期发布风险提示和典型案例指引，帮助企业提前识别和防范法律风险。强化司法柔性保护，持续深化“活封活扣”、信用修复等柔性措施和相关做法，切实降低诉讼对企业正常经营的影响。深化“链主+司法”协同机制，依托链主企业开展行业调研，广泛收集产业链上下游的司法需求，使司法保障更加贴近产业实际。同时，建议加大对涉芯片、商业秘密、数据竞争等前沿领域典型案例的宣传解读，帮助企业更好地理解解司法规则、规避经营风险。

（陈彩云 整理）

你评我说



四川省叙永县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 赖桂平

我是一名普通的社区小组长，也是“八娘调解工作室”负责人。被任命为人民陪审员之初，我的内心既满怀期待，又夹杂着几分不安。期待，是因为自己这样一个常年与街坊邻里打交道的人，竟有机会走进审判庭、坐在法官之上，与法官并肩履职；不安，则源于一种清醒的自问：我仅有基层工作的些许经验，能否担得起“人民陪审员”这五个字的分量？

正是带着这份自省，我在陪审中逐渐认识到，人民陪审员的职责，并非要求我成为一名专业的法律人，而是要将普通人的生活经验、人情事理，带入法庭的每一次发问与合议之中，让司法裁判在遵循法律准绳的同时，亦能体察民心、反映民情。

案卷之外，冷暖人生

真正坐上法庭之后，我才发现，审判庭并非想象中那般遥远而冰冷。法律条文固然是标尺，但每一起案件的背后，都连接着真实的人生与具体的悲欢。通过一次次陪审，我逐渐认识到，作为来自基层的陪审员，我们最为重要的使命之一，便是在法律与群众之间搭起一座沟通的桥梁——用群众听得懂的语言释法明理，用群众能接受的方式化解纷争。这既是人民陪审员制度的应有之义，也是我不断努力的方向。

去年参与调解的一起离婚纠纷，使我有了更深的体会。男方当事人失业，家庭开支由女方边带娃边打零工勉强维持。经济压力之下，双方沟通日益减少，矛盾不断累积，最终对簿公堂。庭审过程中，女方态度坚决，男方则沉默寡言。承办法官并未简单地走完程序，而是在庭审中敏锐察觉到双方之间尚存感情基础，决定休庭后再行调解。

调解过程中，男方一见我便喊了一声“八娘”。这声称呼，在社区里我听过千百回，但在法庭上响起时，却让我感受到格外有分量。它提醒我，司法承载着人民群众对公平正义的期盼，也承载着对法治的信赖。我明白，当事人需要的不仅是一纸判决，更渴望有人能坐下来，耐心倾听他们的苦衷，真心帮助他们找寻出路。

我将在社区积累的工作方法悉数运用于调解之中：对男方直言相劝，敦促其重拾家庭责任；对女方耐心疏导，帮助其理性审视婚姻尚有修复可能的现实。在法官的法律指引与我的情理沟通相互配合之下，女方最终同意给予对方一个月的观察期。此后一月间，法官持续跟进教育督促，我则协助男方落实工作并陪伴其赴岳父母家中当面作出承诺。一个月后，法官再次组织调解，夫妻二人和好如初。二人的婚姻从危机走向转机，使我真切体会到：司法力量不仅在于裁判是非，更在于为破裂的社会关系寻求修复的可能。

回顾几年来的陪审经历，我最大的体会在于：许多纠纷表面上是利益之争，究其本质，则往往是心与心的隔阂、情与理的错位。法官

依法给出裁判的方向与准绳，而人民陪审员则肩负着将法理通向人心那段路程的责任。每一次庭审结束后，我都坚持记录下当日的所思所感。翻阅这些纸页，从初上陪审席时不知从何发问的忐忑，到逐渐学会在合议中独立提出自己的观察与意见；从单纯凭一腔热忱去做调解工作，到懂得在法律框架内为情理找到恰当的表达方式与落脚的支点——这一过程让我愈加深切地认识到，法治从来不只是写在纸面上的抽象规则，而是需要有人情冷暖浸润其中的生动实践。

我深知，自己不过是千千万万人民陪审员中极为普通的一员，所做的也只是些平凡的小事。然而我始终相信，正是这些看似微不足道的倾听、劝解与奔走，汇聚成了法治建设的涓涓细流，让社会变得更加和谐、更加温暖。

（本报记者 姜郑勇 本报通讯员 王思奇 杨丹 整理）

我深知，自己不过是千千万万人民陪审员中极为普通的一员，所做的也只是些平凡的小事。然而我始终相信，正是这些看似微不足道的倾听、劝解与奔走，汇聚成了法治建设的涓涓细流，让社会变得更加和谐、更加温暖。

（本报记者 姜郑勇 本报通讯员 王思奇 杨丹 整理）

